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五洋停车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五洋停车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请做好五洋停车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5日